

北京市学位委员会

关于开展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科研机构 情况核查的通知

学位办便字 20170901 号

各科研机构：

国务院学位办为全面掌握我国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现状，进一步规范博士硕士学位管理工作，决定开展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科研机构情况核查工作。

请各科研机构认真填写《北京市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科研机构信息统计表》（见附件）中本单位的信息，并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前将表格电子版发送至 bjsxwb01@163.com。

发送邮件时请在主题中标注本单位名称，如“科研机构信息统计表-XX 研究所”。

联系人：杨 晖，电话：51994807

附 件：《北京市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科研机构信息统计表》
（附件表格电子版请从首都高校科研网“政务通知”中下载
<http://usrn.bjedu.gov.cn>）

